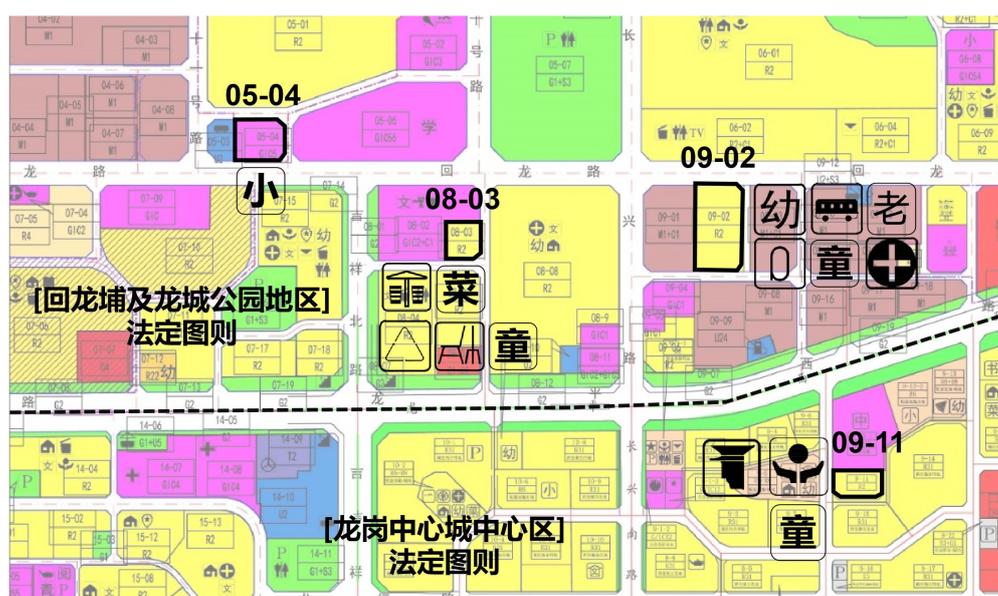


# 关于发布深圳市龙岗区[回龙埔及龙城公园地区]法定图则 05-04、08-03、09-02 地块和[龙岗中心城中心区]法定图则 09-11 地块规划调整的公告

依据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，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法定图则委员会 2022 年第 16 次审批通过[回龙埔及龙城公园地区]法定图则 05-04、08-03、09-02 地块和[龙岗中心城中心区]法定图则 09-11 地块规划调整的事项，现予以公布：



图则编号	地块编号	用地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(平方米)	容积率	配套设施项目名称	备注
[回龙埔及龙城公园地	05-04	GIC5	教育设施用	8690	—	18 班小学	规划, 远期可作 05-05 地块的扩建用

区]			地				地
	08-03	R2	二类居住用地	5919	6.0	社区菜市场（建筑面积 1000 平方米）、小型垃圾转运站（建筑面积 180 平方米）、再生资源回收站（建筑面积 60 平方米）、环卫工人作息房（建筑面积 60 平方米）、社区儿童游戏场地（用地面积 300 平方米）	规划
	09-02	R2	二类居住用地	18332	5.2	9 班幼儿园（用地面积 2700 平方米，建筑面积不少于 2400 平方米）、社区体育活动场地（用地面积 800 平方米）、公交首末站（建筑面积 1500 平方米）、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（建筑面积 1500 平方米）、社区健康服务中心（建筑面积 1500 平方米）、社区儿童游戏场地（用地面积 600 平方米）	规划
[龙岗中心城中心区]	09-11	R2	二类居住用地	7379	4.4	便民服务站（建筑面积 600 平方米）、社区警务室（建筑面积 100 平方米）、社区儿童游戏场地（用地面积 300 平方米）	规划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法定图则委员会

2022 年 7 月 21 日